

项目编号：YGX-ZFCG-2025 -153 号

城市更新(高新区地下管网修复)

#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管理所

采购代理机构：中瑞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12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32
第四章 招标采购内容及要求	38
第五章 商务要求及合同基本条款	3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53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管理所采购城市更新(高新区地下管网修复)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1月05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GX-ZFCG-2025 -153号

项目名称：城市更新(高新区地下管网修复)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5145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城市更新(高新区地下管网修复))：

合同包预算金额：45145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5145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污水处理工程施工	城市更新(高新区地下管网修复)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514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城市更新(高新区地下管网修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 (5)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6)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8)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9)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10)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城市更新(高新区地下管网修复))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及2024年企业年检报告;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 (2) 供应商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本企业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完整的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和公司盖章，并附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报备并取得全国统一的验证码，财务须状况良好，具有有效履行合同资产能力。企业注册不足一年可提供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利润表、资产负债表及现金流量表）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0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 (9)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严重失信主体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及信用中国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提供信用报告及网页查询截图（查询时间须从招标文件发出开始至投标截止时间内））；
- (10)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等（格式详见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并提供截图；
-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1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扫描件（附到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原件扫描件。备注：（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提供非

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3）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15日至2025年12月22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01月05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自行上传

开标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窗口，电话：0912-3452148。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方式和“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

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投标人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4、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管理所

地址：榆林高新区创业大厦 21 楼

联系方式： 1337912555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瑞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五路与明光路十字西北角恒石国际中心 B 座 9 楼 902

联系方式： 1519120533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任贝

电话：15191205333

中瑞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管理所
2	采购代理机构	中瑞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监督管理机构	榆林高新区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城市更新(高新区地下管网修复)
5	项目编号	YGX-ZFCG-2025-153 号
6	采购内容及要求	城市更新(高新区地下管网修复)采购清单要求的全部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特定资格要求：</p> <p>((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及 2024 年企业年检报告；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2)供应商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本企业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完整的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和公司盖章，并附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a href="http://acc.mof.gov.cn">http://acc.mof.gov.cn</a>) 报备并取得全国统一的验证码，财务须状况良好，具有有效履行合同资产能力。企业注册不足一年可提供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利润表、资产负债表及现金流量表）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0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料；</p> <p>(7)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p> <p>(8)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p> <p>(9)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严重失信主体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及信用中国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提供信用报告及网页查询截图(查询时间须从招标文件发出开始至投标截止时间内))；</p> <p>(10)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等(格式详见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并提供截图；</p> <p>(1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1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扫描件(附到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备注：(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3)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p> <p><b>注：</b>以上为必备资格条件，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p>
8	工期	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
9	投标文件数量和提交截止时间	<p>投标文件电子版：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后缀为(*.SXSTF)； 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01月05日09:30分(北京时间)</p> <p><b>注：</b></p> <p>1.电子投标文件应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p> <p>2.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份数：壹份；副本份数：两份。投标文件装订要求：胶装成册。</p> <p>投标人在开标后三个工作日内将一正两副纸质投标文件邮寄或送达至代理公司(备案用)</p> <p>(邮寄地址：榆林高新区明珠大道阳光城写字楼1205，联系人：</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任贝 联系电话: 15191205333)
10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 2026年01月05日 09:30:00 (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8室
1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个日历日
12	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投标人可自行安排勘察现场,由此产生的费用、不良后果、相关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逾期提出的无效。
15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均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b>注意事项:</b> 投标人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后缀为(*.SXSCF),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后缀为(*.SXST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16	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1、投标保证金数额: / (本项目不适用于保证金) 2、根据榆政财采发【2023】8号文件实行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制,本项目采用信用承诺代替投标保证金(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17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中出现多个报价。
18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后缀为“*.SXSTF”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须逐页进行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以所发布的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为准。 <b>注:</b> 未作格式要求的除外,擅自修改签字盖章指定格式将否决投标。
19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现，包括完成采购项目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li> <li>2. 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li> <li>3. 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li> <li>4. 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li> </ol>
20	最高限价	<p><input type="checkbox"/>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p> <p>最高限价为人民币：（肆佰伍拾壹万肆仟伍佰元整）4514500.00 元。</p> <p><b>注：</b>投标人投标总报价高于最高限价者将被否决投标。</p>
21	评审办法及标准	<p>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审方法、评审标准、评审因素等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及标准。</p>
22	其它事项	<p>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人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中标人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 10 日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转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p>
23	招标代理服务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发改办价格[2011]534 号）的（工程类）有关规定执行。</li> <li>2. 确定中标人后，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li> </ol>
24	不见面开标说明	<p>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投标人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投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开标当日，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登录“不见</li> </ol>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p> <p>1 ) IE 浏 览 器 输 入 网 址 :  <a href="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a></p> <p>2)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p> <p>3)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p> <p><b>注：</b>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p> <p>2. 投标人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投标人进行在线澄清，请各投标人提前熟悉有关不见面询标操作手册，以便在需要评标委员会询标时第一时间进行答复，如拒不对或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有关澄清答复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请各投标人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p> <p>3.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p> <p><b>注：</b>系统默认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投标人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p> <p>4. 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p> <p>(1) 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p> <p>5. 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进行下载。</p>
25	关于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说明	<p>1. 所有投标人按照《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号）文件要求，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自主申报信用承诺，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附件1。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具体事项如下：</p> <p>1.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号；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六章第三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附件承诺有效期为1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p> <p>2.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信用承诺》、《投标人信用承诺》；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六章第三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p> <p>3. 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六章第三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p> <p><b>注：</b>①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但需提供《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②按要求上传后将截图附于投标文件。</p>
26	特别提示	<p>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a href="http://y1.sxggzyjy.cn/">http://y1.sxggzyjy.cn/</a>），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提前熟知“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手册”、“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 V1.0”。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p> <p>2. 关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a href="http://www.sxggzyjy.cn/">http://www.sxggzyjy.cn/</a>）”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缀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p> <p>3.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方法，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a href="http://www.sxggzyjy.cn/">http://www.sxggzyjy.cn/</a>），选择“电子交易平</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台一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27	关于小微企业执行的优惠政策说明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 投标人应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且小微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input type="checkbox"/>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投标人属于中型、小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中型、小型企业。对中型、小型企业的价格执行评审优惠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对被认定为中型/小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li> <li>2.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中小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则投标报价按 6% 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li> </ol> <p>（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0%（6%）作为其价格分。）</p>
28	标的所属行业	建筑业
29	合同价款形式	本采购项目签订固定总价合同。
30	评标小组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专家4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1	各行业划分标准	1、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企业。</p> <p>2、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3、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4、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5、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6、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7、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 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8、邮政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 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9、住宿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 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0、餐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 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 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1、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 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 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 以上, 且营业 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3、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4、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p> <p>16、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b>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b></p>
32	政采贷业务	<p>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a>)或中征平台(<a href="https://www.crcrfsp.com">https://www.crcrfsp.com</a>)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p>						
<b>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b>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李靖	15509125117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刘波	18809125468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烨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2000万元	1年	3.8%	72小时	朱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年	3.45%-3.85%	24小时	杨尧	13325409313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1	兴业	政采	1000	1年期	3.4%	72	薛万隆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银行	贷	万元			小时
		12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13	建设银行	E政通	1000万元	1年	3.2%	72小时

## 总则

### 一、定义

- (一) 采购人: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管理所
- (二) 监管部门: 榆林高新财政局
- (三) 采购代理机构: 中瑞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四) 投标人: 拟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二、投标人注意事项

#### (一)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间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二) 质疑和投诉

投标人如果认为招标文件中涉及的采购需求(包括投标人资格条件、评审要素及分值设置、采购内容和要求、合同条款等)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投标人如果认为采购程序、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1、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

2、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在《质疑函》上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在《质疑函》上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或潜在投标人;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

(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7) 质疑答复后, 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4、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 以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榆林市财政局提出投诉。

5、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6、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②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 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③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投诉将被驳回, 并将提出投诉的投标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7、依法严惩捏造事实诬告陷害、诽谤他人的行为。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 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 情节严重的, 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 造成严重后果的, 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 情节严重的, 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8、质疑函递交地址:

采购代理机构: 中瑞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191205333

递交地址: 榆林高新区明珠大道阳光城写字楼 12059

投诉书递交地址:

监督机构: 榆林高新财政局

### (三) 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网站对投标人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严重失信主体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拒绝其参本次投标活动。

2、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期限届满的, 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但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的时间段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当日)至提交投标文

件截止之日（不含当日）”。信用记录查询的结果，将以纸质截图或将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的形式留存。投标人未如实填报《书面声明函》的，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拒绝其参本次投标活动。

#### （四）执行优惠政策

对于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本次投标，以及节能产品、环保产品的采购，执行国务院办公厅以及国家部委有关文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五）关于知识产权与保密事项

1、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若采购人有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 （六）政采贷业务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

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七) 投标人的投标费用自理。**

**三、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 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采购要求
- 第五章 商务要求及合同基本条款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二) 招标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检查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中所列事项、条款、规范要求及格式，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做出全面的响应，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如本项目废标后需重新组织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编制、发布新版招标文件，投标人应按新版招标文件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原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失效。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以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如有）应当与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保持一致，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三) 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

1、采购代理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其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在此之后提出的针对招标文件的质疑为无效质疑。答复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4、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省级公告•】更正公告】；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

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四)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 **四、投标保证金**

**(一)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1、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 **五、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还需包含管理服务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和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等，投入的机械设备应包含燃油费、维修保养、配件更换及车辆保险费用等一切有关的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一)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二) 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三) 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 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

(五)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 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 **六、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式样**

### **1、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1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包括技术资料等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 2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必须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2、编制要求

2. 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2. 2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 2. 3 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2. 3.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与纸质留档的方式进行。

2. 3. 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投标文件中需要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进行盖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进行盖章，投标文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由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 〉电子交易平台 • 〉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 〉服务指南 • 〉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40)”，，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 〉服务指南 • 〉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

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 (3)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专用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 3、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评审系统，其纸质投标文件可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导出，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3.2 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提供的格式编写，不得缺少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3.3 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全部的副本均须打印或用蓝（黑）色墨水书写，按要求编制目录，正下方编制连续页码，将投标文件采用左侧胶装方式装订成册，因字迹潦草或编排混乱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可双面打印）

## （二）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如中标，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或者无投标有效期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 （三）投标文件的提交

1、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 2、纸质版文件递交

投标人在开标后三个工作日内将一正两副纸质投标文件邮寄或送达至代理公司（备案用）（邮寄地址：榆林高新区明珠大道阳光城写字楼 1205 号楼二单元 1102，联系人：中瑞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5191205333）

## （四）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的同时提供与新版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五)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

2、提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3、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4、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5、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

**七、组织开标**

(一)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整个过程受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二)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必须按时签到。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三) 开标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不见面开标会议中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四) 开标会议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记录，参加开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到，所有资料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五)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在不见面开标会议中及时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处理。

(六)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七)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停止开评标活动。

**八、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由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及 2024 年企业年检报告；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 (2)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本企业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完整的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和公司盖章，并附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报备并取得全国统一的验证码，财务须状况良好，具有有效履行合同资产能力。企业注册不足一年可提供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利润表、资产负债表及现金流量表）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0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 (9)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严重失信主体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及信用中国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提供信用报告及网页查询截图（查询时间须从招标文件发出开始至投标截止时间内））；
- (10)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等（格式详见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并提供截图；
-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扫描件（附到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原件扫描件。

备注：（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3）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九、组织评标

### （一）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
- 2、宣布评标纪律；
-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 8、核对评标结果；
-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2、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 3、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4、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者说明；
- 5、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7、配合答复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8、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9、编写评标报告。

### **(三) 组建评标委员会**

1、为了确保评标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章,成立评标委员会。

2、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专家授权函。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3、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做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做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 **(四) 评标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五) 评标程序**

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者,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投标人,进入最后的打分,最后按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

#### **1、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评标委员会应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应告知有关投标人未通过审查的原因,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 **2、投标文件的澄清**

(1) 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 依照民法中的过失责任原则,澄清、说明或补正前评标委员会将按最不利于投标人原则对投标文件做出评判。

(3)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应通过书面形式做出。投标人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按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方式提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将作为合同履行的重要依据。

### 3、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按“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中规定的评标标准，对通过符合性和响应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不进行价格折扣）

对被认定为小微企业（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照本章（四）执行优惠政策）提供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排序，除此之外的其他情形均不适用本款规定。

评标委员会应审查投标人是否具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如不符合相关文件要求或投标人未提供相关声明或证明材料，投标人不可以享受价格折扣优惠政策。

### 4、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5、编写评标报告

(1) 评标委员会应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 除出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四种情况之一的以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出现上述情形的处理方法：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评标报告签署后，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至财政局。

## 十、无效投标情形

### (一)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上传信用榆林承诺书；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6、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 7、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8、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二)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三)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本次采购项目。**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十一、中标**

- (一)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工作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 (二)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中标公告。）
- (三)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投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布媒体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四)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五)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十二、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一)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投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二) 中标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 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 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三) 招标文件、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 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五) 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六) 采购人应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七)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投标人的履约管理, 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 及时向中标投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投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 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 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 十三、废标情形

(一)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 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应当停止评标工作, 与采购人或者市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 应当修改招标文件, 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二)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 在招标采购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采购人不能支付;
- 3、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

废标后, 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 一、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投标文件纸质版及签字盖章要求	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中(含封皮)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3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未作要求的除外); (3) 资格证明文件; (4) 投标人基本信息及其概况;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 投标响应方案。
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5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7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 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8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实质性条款以★标识,未设置实质性条款时可忽略此项)
9	合同文本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的要求。
10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

		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和其他被视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	--	---

## 二、综合比较与评价

###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评标因素	分值 (分)	评价要素
投标报价 (30分)	报价 (30)	价格评分满分为 30 分, 以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商务和技术要求的最低投标价格为基准值,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备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部分 (60分)	施工部署 (9分)	<p>一、评审内容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内容包含: ①施工目标: 成本目标、工期目标、质量目标 (3分) ; ②施工准备: 技术准备、材料准备、机械准备、机具准备 (3分) ; ③施工平面布置与安排: 现场围挡及出入口管理、交通组织安排、消防及道路安排 (3分) 。</p> <p>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 方案必须全面, 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 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 (满分 9 分) ①每一项评审内容满足每一项评分标准得 1 分; ②每一项评审内容不满足每一项评分标准得 0 分。</p>
	施工进度 计划 (9 分)	<p>一、评审内容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施工进度计划, 内容包含: ①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 (3分) ; ②进度计划保证措施 (3分) ; ③工期保证措施 (3分) 。</p> <p>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 方案必须全面, 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 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 (满分 9 分) ①每一项评审内容满足每一项评分标准得 1 分; ②每一项评审内容不满足每一项评分标准得 0 分。</p>
	分部分项 工程施工 方案 (9 分)	<p>一、评审内容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 内容包含: ①工程重难点及解决措施 (3分) ; ②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法 (3分) ; ③施工质量通病防治措施 (3分) 。</p> <p>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 方案必须全面, 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 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内容科学合理。</p> <p>二、赋分标准 (满分 9 分) ①每一</p>

	项评审内容满足每一项评分标准得 1 分； ②每一项评审内容不满足每一项评分标准得 0 分。
质量保证措施 (9 分)	<p>一、评审内容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包含：①质量目标管理体系（3 分）；②施工质量的检验制度（3 分）；③确保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和施工质量控制措施（3 分）。</p> <p>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9 分） ①每一项评审内容满足每一项评分标准得 1 分； ②每一项评审内容不满足每一项评分标准得 0 分。</p>
安全施工措施 (6 分)	<p>一、评审内容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整的安全施工措施，内容包含：①安全生产管理制度（1.5 分）； ②安全施工措施（1.5 分）；③安全应急预案（1.5 分）； ④安全生产教育（1.5 分）。</p> <p>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 ①每一项评审内容满足每一项评分标准得 0.5 分； ②每一项评审内容不满足每一项评分标准得 0 分。</p>
主要管理措施 (6 分)	<p>一、评审内容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主要管理措施， 内容包含：①成品保护措施(1.5 分)；②季节性施工主要管理措施(1.5 分)；③消防保卫措施(1.5 分)；④环境保护措施(1.5 分)。</p> <p>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 ①每一项评审内容满足每一项评分标准得 0.5 分； ②每一项评审内容不满足每一项评分标准得 0 分。</p>
文明施工措施 (6 分)	<p>一、评审内容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整的文明施工措施， 内容包含：①文明施工管理目标及技术措施（3 分）； ②文明施工现场管理：材料管理、防扰民措施（3 分）。</p> <p>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 ①每一项评审内容满足每一项评分</p>

商务部分 (10分)		标准得 1 分； ②每一项评审内容不满足每一项评分标准得 0 分。
	项目管理 机构 (6 分)	<p>一、评审内容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科学的项目管理机构，内容包含：①管理机构的配备计划（3分）；②组织机构的岗位职责（3分）。</p> <p>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 ①每一项评审内容满足每一项评分标准得 1 分； ②每一项评审内容不满足每一项评分标准得 0 分。</p>
	服务承诺 (6 分)	<p>一、评审内容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服务承诺，服务承诺包括①有良好的承诺和执行合同的能力；②施工承诺(供应商为保证工程质量所做的承诺及配套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具体的服务内容、响应时间、响应方式、响应计划、服务承诺等))。</p> <p>二、评审标准 1、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p> <p>①有良好的承诺和执行合同的能力：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p> <p>②施工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p>
	业绩 (4 分)	投标人须提供企业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完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4 分；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及发票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注：1)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 特殊情况处理：

A. 当投标人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该分项得零分，零报价时不参与投标报价分的计算。

B.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C. 评议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分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评标委员会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4)、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0%（6%）作为其价格分。）

#### 4-1、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投标人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对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执行评审优惠如下：

1. 对被认定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中小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则投标报价按 6%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提供市级以上民政局、财政局、残联部门出具的福利性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第四章 招标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招标内容

1、说明：本工程的施工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国家或有关部门关于工程施工方面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以及陕西省关于工程施工方面的文件、规定。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使用或参考上述标准、规范以外的技术标准、规范时，应征得业主或业主指定代表人的同意。

在施工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承包人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施工。

招标内容：对榆溪大道、建业大道、明珠大道、裕华路、北西环路等地下管网进行维修维护。共设1个合同包。所有材料、设备的技术规格和性能要求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其他相关标准，商务条款需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

2、施工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榆林高新区）

3、工期：45日历天。

4、招标范围：本项目工程范围内包含的全部内容。

### 二、采购清单

#### 城市更新(高新区地下管网修复)编制说明

1、计价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计价方式为清单计价，取费模式为人工调整计入差价。

2、依据正常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法；

3、施工图设计中采用的相关规范、标准、技术资料；

4、材料价依据当期《陕西工程造价管理信息（材料信息价）》结合市场行情进行编制；最终以实际现场材料价进行调整。

5、本项目使用广联达云计价平台 GCCP7.0(7.5000.23.2)进行编制。

采购清单另附

## 工程项目清单费用汇总表

工程名称:高新区地下管网修复(城市更新)

第 1 页 共 1 页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雨污管网

专业/标段: 市政工程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	031102007001	紫外光固化管道修复 (300)	1. 管道尺寸: DN300 2. 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有毒气体检测。 3. 上游管道封堵, 污水抽排、管壁冲洗。 4. 拉入底膜、拉入玻璃纤维软管、安装扎头及扎头布、连接内管、拉入固化设备、内衬固化。 5. 拆卸扎头、内衬端口切割、检测、清理现场等。	米	1019		
2	031102007002	紫外光固化管道修复 (400)	1. 管道尺寸: DN400 2. 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有毒气体检测。 3. 上游管道封堵, 污水抽排、管壁冲洗。 4. 拉入底膜、拉入玻璃纤维软管、安装扎头及扎头布、连接内管、拉入固化设备、内衬固化。 5. 拆卸扎头、内衬端口切割、检测、清理现场等。	米	394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雨污管网

专业/标段: 市政工程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3	031102007009	紫外光固化管道修复(700)	1. 管道尺寸: DN700 2. 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有毒气体检测。 3. 上游管道封堵, 污水抽排、管壁冲洗。 4. 拉入底膜、拉入玻璃纤维软管、安装扎头及扎头布、连接内管、拉入固化设备、内衬固化。 5. 拆卸扎头、内衬端口切割、检测、清理现场等。	米	33.5		
4	031102007010	紫外光固化管道修复(1500)	1. 管道尺寸: DN1500 2. 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有毒气体检测。 3. 上游管道封堵, 污水抽排、管壁冲洗。 4. 拉入底膜、拉入玻璃纤维软管、安装扎头及扎头布、连接内管、拉入固化设备、内衬固化。 5. 拆卸扎头、内衬端口切割、检测、清理现场等。	米	37		

序号	工程代码	工程名称	工程描述	单位	工程量	备注
5	031303002001	顶进法短管置换(DN300)	1. 管道尺寸: DN300 2. 启闭井盖、强制通风、有毒气体检测。 3. 管壁冲洗、安装设备、HDPE 短管(加厚)下井、连接、牵拉入管、胶带密封。 4. 检测修复效果、场地清理等。 (参考广东省排水管非开挖修复工程预算定额2019)	米	27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雨污管网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3 页 共 3 页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榆溪河特大桥下排污口抽水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榆溪河特大桥南侧消力池管道  
延伸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拆除及开挖					
1	040203007001	拆除水泥混凝土	1. 混凝土面层破除 50cm 2. 切缝机切割深度 20cm	m2	78		
2	041001003001	拆除基层	混凝土下方碎石垫层(石笼) 厚度约 1.5 米	m3	84.92		
		新建					
3	010501001001	基层	30cm 厚 2:8 水泥土垫层	m	21		
4	010501001002	基础垫层	c20 砼管床	m	21		
5	040202008001	坑槽回填		m3	36.69		
6	040601007001	现浇混凝土池壁(隔墙)	1. 池壁开口 1.5*1.5 米 2. 池壁厚度 50cm 3. 进水口+出水口 4. 切缝、拆除及恢复	m2	2.24		
7	040203007002	水泥混凝土	消力池混凝土面恢复 C30 混凝土厚度 50cm	m2	78		
8	040501001001	混凝土管	钢筋混凝土排水管(钢承口)1000*100	m	21		
9	04B003	出水口混凝土面层	1. 出水口混凝土面层 50cm 2. 养生	m <sup>3</sup>	12		
10	041202005001	施工降水	施工降水 1. 井点降水 4 座 2. 柴油发电机 1 台 24 小时降水 3. 降水 3 天	套	4		
合 计							

##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垃圾外运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 第五章 商务要求及合同基本条款

### 商务要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项目概述	采购人名称：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管理所 地    址：榆林高新区创业大厦 21 楼 项目名称：城市更新(高新区地下管网修复)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项目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榆林高新区）。
3	工期	45 日历天
4	质量安全	供应商提供的施工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规定的现行标准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合同价款	1. 合同价即成交价，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投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项目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施工图设计费、施工费、材料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税金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服务、施工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承包法，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乙方预开工时向甲方提交预付款申请，甲方需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 40%作为预付款，剩余金额于工程竣工验收审计后，按照审定金额一次性付清。
6	履约情况	履约情况：项目完成后，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造成返工的一切费用由施工方承担，并负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7	技术支持	技术支持： 提供全年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

8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项目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当地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9	工期延误	供应商应在合同规定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供应商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 5000 元/天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10	知识产权	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或施工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1	违约责任	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1、一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一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3、如双方发生验收结果争议，以《GB50300-2013 建筑项目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为准。依照采购人及相关部门查出具的结论，乙方施工过程中未达到国家、省、市级相关标准，甲方有权单方面无条件终止合同。 4、在施工期间，若发生群众性误食药物或操作人员出现人身意外等特殊情况，相关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5、该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首先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未达成一致，经双方同意由签约地法院起诉解决。

合同格式

# 陕西省建设工程合同

供参考

陕 西 省 建 设 厅 制  
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本工程经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由乙方施工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国家工商管理局和建设部颁发的(CF-91-0201)《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并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项目

1.1 工程名称: \_\_\_\_\_

1.2 质量等级: 合格 \_\_\_\_\_

1.3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3.1 签约合同价为: \_\_\_\_\_

人民币(大写) (¥                    元);

1.4 工程范围: 榆林高新区

1.5 付款方式: 转账

### 第二条 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 \_\_\_\_\_

乙方技术负责人: \_\_\_\_\_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乙方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延迟一天承担违约金 2000 元。

### 第四条 乙方工作

2.1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

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决算;

- 2.2 做好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汇集施工技术资料  
作交工文件移交甲方；
- 2.3 做好施工组织管理、维持现场整治，做到工完场清、  
道路畅通，达到创建卫生城市标准；
- 2.4 工程竣工未交给甲方之前，乙方负责保护，乙方保  
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出资修复，甲方提前使用后发生的修理费由甲方承担。
- 2.5 竣工后规定的保修期内（保修期1年），由于施工原因造成质量问题，乙  
方于接到甲方通知的3天内无条件保修。属设计或甲方使用及其他原因造成工程质量问  
题，乙方可给予返修，但返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 2.6 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除甲方人员自身责任外，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  
任，并立即报告甲方和建设主管部门。
- 2.7 乙方应于施工前提供公司资质证件（原件和复印件）、业绩资料、设备清单，  
由甲方审核。
- 2.8 施工期间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每人每次处罚  
5000元，处罚金在支付工程款时扣除。
- 2.9 施工过程中，管理人员及施工人员不符合安全工作规程，每人每次处罚金额  
人民币500元，特种人员无证上岗500元/人次，处罚金在支付工程款时扣除。
- ## 第五条 工程质量等级
- 3.1 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或专业的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 3.2 工程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质量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停工和返工，返工  
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 ##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调整
- 4.1 合同价款为有条件之可调价款，有下列情况之一者  
可作调整：
- (1) 甲方代表确认的设计变更、修改和施工现场签证；
  - (2) 甲方代表签认的工程量增减；
  - (3) 主管部门公布的价格调整。
- 4.2 上述情况发生后，由乙方编制调整预（结）算书送甲方审核后，报送工程造

价审查部门审定，确定合同价款的增减。

4.3 乙方预开工时向甲方提交预付款申请，甲方需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 40%作为预付款，剩余金额于工程竣工验收审计后，按照审定金额一次性付清。

## 第七条 竣工验收

乙方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应于竣工验收前十五天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壹式叁份）和竣工验收报告。甲方代表收到报告后十五天内组织有关部门验收，并在验收后五天内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按修改意见修改，并承担由乙方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 第八条 争议

6.1 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首先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仍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 第九条 工程安全施工

7.1 乙方应按安全施工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发生的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2 若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报告主管部门并通知甲方。甲方为抢救提供必要条件，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7.3 乙方在动力设备、高压线路、地下管道附近及交通要道施工之前，应向甲方代表提出安全保护措施，经甲方代表批准后实施。

## 第十条 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原因和因素的认定标准：

- (1) 六度以上的地震；
- (2) 六级以上的持续一天台风；
- (3) 30MM 以上的持续 24 小时的大雨、暴雨；
- (4) 20 年以上未发生过，接近或达到人体体温持续两天的高温天气；
- (5) 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
- (6) 其他不可抗力原因（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非甲乙方责任造成爆炸等）。

8.2 上述不可抗力因素出现，乙方应立即采取措施并向甲方报告损失情况和清理、修复的费用，若灾害呈间歇形式发生，乙方应每隔三天向甲方报告一次灾害情况，直到灾害结束。甲方应对灾情处理提供必要条件。

8.3 因 8.1 所列灾害发生的费用由双方分别承担。

(1) 工程本身的损害由乙方承担。

(2) 人员伤亡由其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 乙方设备、机械、车辆等现场施工用具及人员停、窝工、机械、设备停置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印章之日起生效。

#### 第十二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持 贰 份，乙方持 壹 份，均具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注释：

1. 本章分为六部分，是为方便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设计。第一、二、三、四、五部分应按要求或给定格式填报。
2. 第六部分投标响应方案部分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应根据项目特点，结合本次采购要求，对有关表格进行补充或修改。但不得对实质性文件的相关条款做出变动。

## 封面及目录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函-----	X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X
一、开标一览表-----	X
二、分项报价-----	X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X
第四部分 投标人基本信息及其概况-----	X
一、投标人基本信息-----	X
二、企业关系关联说明-----	X
三、投标人性质-----	X
四、其他-----	X
第五部分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X
第六部分 投标响应方案-----	X
一、技术参数偏离表-----	X
二、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响应-----	X
三、投标方案-----	X
四、同类业绩统计样表（仅供参考）-----	X
五、投标人认为有利于成交的其他情况说明-----	X

## 第一部分 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贵公司发布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二、我方已悉知并关注了贵方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三、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我方理解最低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四、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合同责任和义务。

五、我方上传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壹份，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两份。

六、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七、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之日起 个日历日内有效，如中标，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八、所有关于此次招标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 名称 (加盖公章)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邮编:

电子邮箱: (专用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实质性内容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在评审时将视其为无效投标。

##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内容	工期	质量标准	项目经理
	投标总价： 大写：人民币 小写：¥ 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2. 以上费用均为含税。

## 二、分项报价

(广联达软件格式)

投标人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本分项报价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一致。  
2. 本表为样表,仅供参考,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需求进行填写。

##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按“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 条规定”逐一提供全部资料，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其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书面声明函》、《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承诺》、《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否则按无效处理。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管理所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 代表 人身份 证件 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章）		
	(粘贴处)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须认真填写此表，如填写不属实将被作无效处理。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管理所：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人代表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人代表，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就该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授权代表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电话：\_\_\_\_\_

通讯地址：\_\_\_\_\_

授权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 天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一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一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另一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另一面)

法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该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此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不少于 90 日历天，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 书面声明函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管理所：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4.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5.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为 1 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标段：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 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 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 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 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须提供信用承诺截图）

## 投标人信用承诺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限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

##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授权委托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

## 第四部分 投标人基本信息及其概况

### 一、投标人基本信息

单位基本情况					
投标人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所获得资质及 等级(国家行 政部门颁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理人员 数量		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	
		残疾人人数		少数民族 人数	
说明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 2、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 业收入”。 3、投标人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 各方均应提供。				

## 二、企业控股关联关系说明

1. 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不存在与其它参与投标的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_\_\_\_\_

2. \_\_\_\_\_（填写是或否）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3.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详细填写企业关系关联说明，未如实填写将否决投标。

### 三、投标人性质

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或声明函填写错误的，将视同为非小微企业，作否决投标处理。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非小型、微型企业不填写此表。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注：**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监狱企业证明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四、其他

- 1、外省进陕企业提供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企业库外省进陕企业信息首页截图。  
(本项要求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 截图需显示时间及网站名称)
-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全国范围内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截图, 并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查询截图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截图或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gerenxinyong/personsearch/>)截图, 二者均可);
- 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近三年内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提供网页截图; ③、投标人、投标人委派代表需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 <https://credit.yl.gov.cn/>) , 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信用承诺(保证金)及投标人委派代表信用承诺的承诺事由为参与项目的项目名称及标段, 承诺时上传相应的附件(上传附件应清晰可辨), 否则为无效承诺。提供承诺公示后截图, 截图需包含上传附件内容(本项要求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 截图需显示时间及网站名称)。

如: 经营状况、客户评价证明、获得奖励及证书等。

## 第五部分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人，现郑重承诺：

-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 4、我方提供的服务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服务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二）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执行陕财办采管〔2006〕21号文件）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第六部分 投标响应方案

### 一、商务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条款	偏离程度	偏离简述或相关证明材料
1				
2				
3				
4				
5				
6				
...				
...				

**注：** 1. 各供应商对商务要求进行逐项应答。投标人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视为未全部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本表“偏离程度”栏列出“+”、“-”偏差，无偏差填“0”或“无”，“偏离简述或相关证明材料”栏注明技术支撑材料所在页码或位置；

3. “投标文件响应条款”为正偏离的必须提供技术支撑材料，未提供技术支撑材料的将视为非正偏离项，不做加分评判。

4.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二、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响应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三、投标方案

参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各条款要素，结合第四章《招标采购内容及要求》编制投标方案。

#### 附 项目管理机构

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资格证书编号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注：本表填报的人员应满足施工要求。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本表后应附身份证、注册证、安全考核 B 证的复印件等其他证明资料。

## 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 (招标项目名称) (以下简称“本工程”) 的项目经理\_\_\_\_\_ (项目经理姓名) 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本次投标所有内容和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四、同类业绩统计样表（仅供参考）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1				
2				
.....				
数量合计（个）：				

#### 五、投标人认为有利于中标的其他情况说明

## 招标文件审核意见表

招标人意见	<p>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管理所（公章） 6108990014866</p> <p>经办人：  (签字)</p> <p>2025年12月10日</p>
招标代理机构	<p>中瑞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p> <p>项目经办人：郭丹 瑞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10197053883</p> <p>联系电话：13992273560</p> <p>2025年12月10日</p>